

银川市金凤区 财 政 局 文 件

银金财发〔2023〕47号

金凤区财政局 2023 年上半年工作总结 暨下半年工作计划

中共银川市金凤区委办公室、金凤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按照相关工作要求，现将《金凤区财政局 2023 年上半年工作总结暨下半年工作计划》呈报，请审阅。



（此件公开发布）

金凤区财政局 2023 年上半年工作 总结暨下半年工作计划

2023 年上半年，金凤区财政局紧紧围绕区委、区政府中心工作，认真履行财政职能，扎实推进“稳保促”各项任务落实，为保障我区经济平稳运行、促进各项事业发展提供有力支撑，现将上半年工作情况及下半年工作计划报告如下：

一、围绕深化理论武装，打牢思想政治基础

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推进中央和国家机关党的政治建设重要指示精神，结合“四强”能力作风建设年活动及“公共财政、情系百姓”党建特色品牌，制定印发《金凤区财政局开展“能力作风建设年”活动方案》《金凤区财政局“三大讲堂”活动安排》《金凤区财政局“让党中央放心、让人民群众满意”模范机关建设实施方案》，结合主题党日、“三会一课”“三大讲堂”、周例会等，组织全体干部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加强学习党的二十大、自治区第十三次党代会、银川市第十五次党代会精神等各级会议、文件精神，不断强化思想理论武装，把加强理论学习作为提高素养、改进工作的重要手段。截至 5 月末，已组织各类学习 20 余次，开办“三大讲堂”13 次。

二、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强化班子能力建设

局党组高度重视意识形态工作，将意识形态工作纳入单位重

要议事日程，纳入民主生活会对照检查和年度述职述责述廉报告重要内容。将意识形态工作与财政业务工作紧密结合，坚持正面宣传为主，把握正确舆论导向，充分发挥意识形态工作的思想引领、舆论推动、精神激励、文化支撑作用，做到与业务工作一同部署、一同落实、一同检查、一同考核，按照一把手负总责、带头抓，党组成员各负其责的原则，分层分级抓落实。坚持每半年专题研究意识形态工作，定期分析研判意识形态领域情况，及时研究倾向性、苗头性问题，有针对性地提出意见、做出安排，维护意识形态安全。加强财政信息内部管理，严格落实发文“三审三校”制度，确保信息发布用语规范、表述恰当、格式标准。截至5月末共排查意识形态领域风险隐患2条，建立台账，紧盯隐患，及时防范化解意识形态领域风险。

三、着眼从严治党要求，确保内部纯洁稳定

一是从严作风建设。严格执行领导干部个人有关事项报告制度，密切注意“四风问题”；在元旦、春节、中秋等节日前，提前教育提醒；强化监督检查，紧盯薄弱环节，严格执行婚丧嫁娶宴请报告备案制度，规范公务活动，节俭办会办事，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持续推进作风建设常态化、长效化。二是扎实开展纠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专项整治。根据金凤区委相关工作要求，制定印发《金凤区财政局开展纠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专项整治工作实施方案》，组织全体财政干部对照九个方面42项重点整治内容，认真查摆问题，制定可行性整改措施，按方案要求推进报送整改

情况。三是强化党风廉政建设，以纠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专项整治为契机，组织全体党员围绕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问题典型案例进行交流研讨，及时传达通报党员干部违纪违法典型案例，以案明纪、以案说法、以案示警，筑牢为民服务，清正廉洁的思想防线。四是从严管理干部队伍，坚持正风肃纪，严格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工作要求，坚决杜绝私人聚会宴请用公款报销、领导干部互相请吃等违规吃喝问题，让廉政谈话、警示教育成为常态。3月结合主题党日前往灵武廉政警示教育基地参观，筑牢财政干部廉政“防火墙”。五是加大对政府采购、基建审核、招投标等重点岗位的监督管理，尤其加强招标代理机构选取、定标等环节监管，邀请派驻纪检组全程参与，通过开展廉政谈话等方式，严堵各风险易发点，筑牢廉洁从政壁垒。

四、突出重点工作任务，增强财政工作实效

上半年，金凤区财政局充分发挥财政职能，优化结构稳增长，积极作为惠民生，把推动社会各项事业发展放在优先位置，不断提高财政管理水平和财政公共服务能力，有效落实组织建设、财政收支、民生资金、金融服务、政府采购、资产管理、农村事业发展等各项任务。

2023年金凤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目标91996万元，同比增长5.5%。截至5月末，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48014万元，占全年目标的52.3%，同比增长32.5%，提前一个月实现“双过半”。

（一）努力夯实财政运行基础。一是全力组织税收收入。紧

盯年初确定的收入目标，密切联系税务机关建立健全税收共治制度，落实落细组合式税费支持政策，不断提高税收征管质量，确保税收与经济协调均衡增长，促进地方财政收入稳步增长。每月深入研究税收数据，按税种逐一分析增减变化情况及影响因素，及时掌握各税种对完成整体收入的影响程度。截至5月末，已完成全年税收收入2.97亿元。二是积极组织非税增收。协调良田镇、国控公司处置、拍卖农民安置房、西湖苑、创投大厦房屋，督促长城中路出售宁安宜居营业房等，持续盘活闲置国有资产，实现国有资产处置收入2.2亿元。三是密切关注国家政策改革动向，用足用好用活国家扶持政策，积极向上争取资金。1-5月，金凤区共争取中央、自治区、银川市各类资金91356.62万元，有效缓解刚性支出压力，弥补辖区财力不足。

（二）全力优化支出保障民生。持续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全力保障“三保”支出在支出中的优先顺序，非急需、非重点、非刚性支出持续压减。积极推动义务教育均衡化和学前教育普惠化，安排教育支出27094万元，用于教师工资、幼儿园运行、新建幼儿园及中小学校舍等；积极落实困难群体救助兜底政策和复退军人安置政策，促进各项就业创业政策落地，安排民生保障资金11262万元；加大卫生健康投入，保障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不断提升医疗服务水平和质量，安排卫生健康事业发展方面资金11146万元；积极推进基层治理工作，安排城乡社区支出26106万元。

（三）积极防范化解地方债务。一是根据上级部门决策部署和防范化解地方政府债务风险相关要求，结合财政工作实际，深入分析债务成因，收集各部门（单位）意见，研究制定《金凤区2023年政府债务化解方案》，通过增加财政收入保障偿债资金来源，盘活国有经营性资产、处置闲置国有资产、协调银行展期调整还款计划等方式多措并举化解政府债务，二是按照工作要求定期向政府督查室报送债务化解情况及进度，多次组织召开政府债务化解专题会，并结合“局长讲一课”以“加强政府债务管理，守好债务安全底线”为题向政府主要领导及各部门（单位）主要负责人专题讲解辖区债务情况，深度剖析债务现状和成因，全面提高债务风险防范意识。

（四）全力保障惠农政策落实。一是积极争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推动乡村振兴资金5640.4万元，做好财政衔接资金的分配、下达、拨付情况公示公开工作，及时拨付项目资金，积极督促各部门项目建设速度，加快资金支付进度。二是配合农水局做好农机购置补贴、大中型水库移民补贴资金发放工作，截至5月末，共发放惠民补贴资金79.55万元。三是积极争取农村公益事业财政奖补项目资金400万元，组织指导两镇开展2022年农村综合改革资金绩效自评，做好2023年农村公益事业和整村推进项目前期查看工作，督促两镇及时申报项目。四是组织部门开展2022年农业保险综合绩效自评，做好2022年农业保险报表报送；第一季度，金凤区承保成年奶牛2053头，后备奶牛704头，犊奶

牛 343 头，肉羊 5000 只，保费规模 169.71 万元。

（五）增强财政监督检查力度。认真落实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的《关于进一步加强财会监督工作的意见》精神，将财政监督与财政管理紧密融合，实现财政资金运行全过程动态监控。一是按照全区财经纪律重点问题专项整治工作要求，组织开展辖区 130 家行政事业单位减税降费政策落实，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一卡通”发放、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处置管理等八个方面重点问题专项整治工作，按照不低于 30%的比例对 39 家预算单位进行现场核查，截至 5 月末，共查出发现问题 127 个，已整改 11 个。二是不断加强会计管理工作，对辖区 3 家行政事业单位、2 家企业、2 家社会组织、3 家代理记账机构开展 2023 年会计法规执行情况行政执法检查工作，全面做好会计人员信息系统管理和审核，截至 5 月末，共审核辖区内企业 1990 家，会计人员 10962 人。三是进一步加强内控建设，组织辖区 130 家行政事业单位开展 2022 年度内部控制报告编报工作，对编报质量进行检查，重点关注内部控制报告内容的真实、完整、规范性，提升行政事业单位财务管理能力。

（六）不断强化国有资产管理。一是严格按照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办法等相关要求，进行资产日常管理和处置，确保资产管理的严肃性和规范性。二是制定印发《金凤区“四闲”专项整治工作方案》《金凤区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盘活工作实施方案》，开展行政事业单位固定资产清理工作，对历史遗留问题

造成的账外资产、账实不符资产进行核实，按相关规定予以处理，摸清家底，确保资产账实的一致性。三是根据大兴调查研究工作安排，以“盘活闲置国有资产，增加财政收入”为调研课题，因地制宜探索盘活资产的有效途径，以点带面推动资产盘活利用。目前，辖区各行政事业单位已对本部门（单位）国有资产情况自查完毕，我局将根据各部门（单位）上报情况进行实地核查调研。四是组织开展资产信息管理系统培训，提高各预算单位系统管理员的操作能力和责任意识，提高资产基础卡片质量。五是规范公务用车管理，监督辖区公务用车严格实行统一编制、统一标准、统一采购配置管理。盘活闲置资产，上半年处置闲置公务用车15辆，处置收益32.76万元。

（七）深入推进国企改革。一是持续推进国企改革“1+N”政策体系落实落地，建立健全与市场经济相适应的现代企业制度，先后起草《银川市金凤区区属国有企业三重一大决策管理办法》《银川市金凤区区属国有企业资产租赁管理办法》等9项国企改革配套制度，以制度约束激发国有企业内生发展动力与活力，推动国企改革走深走实，提升国企改革综合成效。二是研究金凤区国有企业改革框架，起草《银川市金凤区国有企业重组改革实施方案》，推动国有企业战略性重组和专业化整合。

（八）不断提升金融服务环境。一是制定印发《关于做好金凤区小额贷款公司专项检查工作的通知》《金凤区2023年防范非法集资宣传月活动的通知》，联合金凤公安分局、市场监管分局

实地核查 3 次、共 974 户，做到强化源头治理，坚持打早打小。二是加大宣传力度，结合“非法集资宣传月”活动，印制宣传资料 4000 份，发至非法集资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组织开展集中宣传。三是分别于 2 月、5 月召开“金融助农促发展”政银企对接会、“助企惠民共商发展”外贸外资企业政银企座谈会，协调解决企业融资问题，全力优化营商环境，助力民营企业发展。

（九）持续深化预算绩效管理。一是组织开展 2022 年本级绩效评价工作，制定印发开展本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工作通知，全程跟进指导和监督各预算单位及时完成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同时，积极开展事前绩效管理办法的探索实施，进一步推动全面实施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二是紧盯项目绩效管理节点，对金凤区住建局 2023 年环卫道路清扫保洁外包服务项目开展预算绩效一体化全流程规范管理，现已完成项目事前绩效评估管理和绩效目标管理工作，通过重点项目一体化试点为关键点和突破点，全面提升预算绩效管理水平，构建预算绩效一体化管理机制。

（十）扎实开展各领域专项治理。积极推进“靠企吃企”专项治理、乡村振兴领域腐败和作风问题专项治理、教育领域侵害群众利益不正之风专项治理及政府购买服务实施情况专项整治工作，按各项工作要求，分别制定工作方案、成立领导小组、组织召开动员部署会，督促指导各相关部门（单位）、学校、辖区国有企业对照各领域重点突出问题逐项进行自查，分类梳理归纳

问题类型，建立问题台账，明确整改时限。截至 5 月末，通过自查发现存在问题 30 个，已完成整改 18 个。

（十一）持续优化营商环境。一是**深入推进政府采购工作。**加大政府采购监管力度，严禁采购单位设置市场进入障碍，平等对待内外资企业，加强政府采购执行管理，建立健全政府采购内控制度，依法合理编制政府采购预算，做好采购需求管理，完整编制采购文件，规范合同管理；同时聚焦关键环节，降低市场主体参与成本，简化供应商证明材料，规范保证金收取及退还，加大预付款支付比例，及时支付采购资金；及时处理采购过程中发生的质疑投诉案件。截至 5 月末，金凤区共发生各类政府采购项目 212 个（含网上直购项目 204 个），采购预算资金共计 2158.77 万元，其中：一季度采购预算资金共 1482.38 万元，实际授予合同 1472.86 万元，节约资金 9.52 万元。二是**有序开展招投标工作。**按照《金凤区政府投资项目招投标工作流程》《金凤区政府投资项目招标代理（造价咨询）机构比选工作流程》等规范文件，牵头组织公开招标项目 11 个，总批复金额 4.07 亿元，已完成招标项目 8 个，成交金额 3.06 亿元，未出现质疑投诉情况。不断推进招投标工作规范管理，结合工作实际提出修改招标代理遴选办法的意见，待与相关部门征求意见后，提请政府会议研究印发。三是**规范开展政府投资项目结算审核。**严格控制审核程序，实行现场勘验、机构审核、专人复核三级审核制度，切实提高政府投资绩效。截至 5 月末，完成政府投资项目审核 50 项，核减工程

造价 2950.95 万元，平均核减率达 6.14%。同时，已修订优化《金凤区政府投资项目审核操作规程》，待印发后执行。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财政增收困难。金凤区税源中第三产业占比较高，且主要集中在房地产业、批发零售业、租赁和商贸服务业，税收高度集中于个别行业的重点税源企业，尤其是房地产业，但房地产业受政策和市场影响较大，易产生波动，较高的税收依存度使房地产税收变化对整个税收收入组织工作产生影响较大。按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目标任务分解，上半年需完成 46748 万元，截至 5 月末虽已完成 48014 万元（同比增长 32.5%），其中税收收入完成 30150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1.88%，到二季度末，税收收入需达到 35089 万元，才可完成年度税收收入增长 5.5% 的目标，目前税收收入距离完成目标还差 3580 万元，任务完成难度较大。

（二）收支矛盾持续加大。从目前来看，年初预算未全额安排的部分聘用人员工资及城市环卫绿化等项目资金缺口，可通过上级下达的一般性转移支付及收回存量资金统筹安排弥补，但隐性债务还本付息支出 1.42 亿元，部分支出缺口及清欠各类欠款仍没有预算来源，还款压力大，在年度预算执行中，需结合相关部门还款及清欠能力安排资金化解，如全部使用上级下达的一般性转移支付等资金安排，将对保障“三保”及其他刚性支出预算执行造成风险。同时，存量暂付款、财政垫付资金、部分未列入预算的刚性支出、隐性债还本付息资金大量占用库款，导致库款

持续低位运行，财政支付风险加大，影响当年预算的正常执行和直达资金等区市专项转移支付资金的支出进度。

（三）债务化解任务重。按照《金凤区 2023 年政府债务化解方案》要求，截至目前尚有 1.48 亿元化债任务未完成，包含阅海湾商务区进出口商品展示中心偿还退出债务系统 5000 万元、丰登四期棚户区改造项目退出债务系统 2000 万元等项目。同时，2022 年审计厅审查出金凤区增加隐性债务 4.6 亿元及系统外债务仍在持续上涨等问题，加大了本级财政负担，化债任务重、难度大，影响年度化债目标完成。

六、下一步工作计划

（一）坚持党建引领，在政治理论学习中强队伍。严格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以党建工作为统领，结合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四强”能力作风建设年活动及专项治理工作，不断巩固“让党中央放心、让人民群众满意”模范机关创建成果，以提升组织力为重点，抓基础、改进作风，持续抓好星级党组织创建，全面提升基层党建工作质量，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机关党支部规范化建设，以党建工作引领财政业务工作，提升财政管理和服务水平，加强促进党建与业务工作双融合、双促进。不断完善以财政业务工作、内部管理和党员干部行为规范为重点的各项配套制度，确保公开行政、依法行政、高效行政、廉洁从政，打造忠诚干净担当的财政干部队伍。

（二）坚持综合施策，在主体税源培育上求突破。一是优化

营商对接，重点在建立税源管控联动、助推新项目落地和税收服务上下功夫，促使企业在金凤区注册登记纳税实体，全力做到“放水养鱼”。二是梳理辖区重大项目，积极协调项目企业在金凤区进行税务登记；与自然资源部门沟通，提前了解金凤区土地出让情况，及时对接摘地企业在金凤区成立分公司或项目公司，确保后期项目相关税费形成我区收入。三是加强重点税源、重点行业管理。将年纳税额 200 万元以上的企业纳入实时监控，对重点税源实施精细化管理，进一步加强对房地产业、批发零售业等重点行业的管控力度，集中优势力量管好税收大户，确保税款及时足额入库。四是全面释放“商圈”活力，结合“金税四期”平台上线，充分运用大数据监控、分析商圈商户经营状况，确保税款应收尽收。五是加大欠税清理力度。发挥财政调节作用，针对政府部门拖欠企业工程款等情况进行摸底、分类，提出解决方案，有效解决政府拖欠工程款导致企业欠税问题，建立工程款项资金拨付优先清缴欠税机制，协助清理欠税。

（三）坚持多措并举，在加快财源建设上抢先机。一是将年度非税收入目标任务分解到各责任单位，实行月度跟踪、季度通报制度，对应缴非税收入及时足额入库。二是积极争取上级转移支付资金，包括争取银川市教育费附加资金等，提高本级财政保障能力。三是加大盘活存量资金力度，对结余资金按照相关规定回收统筹用于经济社会发展急需支持的领域。

（四）坚持优化结构，在加强支出管理中促规范。一是继续

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做好“压”“减”“控”“保”文章，严格执行人大年初批准的2023年金凤区本级预算；二是围绕社会托底政策，完善财政投入机制，提高公共服务供给效率和质量，有效保障和改善民生；三是坚持城乡统筹发展，全力推进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的有效衔接，全力保障乡村基础设施建设和产业支出资金；四是扎实做好压减一般性支出，压减低消、无效支出，办公场所一律停止装修改造，降低行政运行成本。

（五）坚持底线思维，在化解地方债务上敢作为。一是及时收回调整各部门单位沉淀资金，增加财政资金周转及使用效率，压减城市建设类项目支出预算，杜绝楼堂馆所等一般项目支出预算安排，保障足额偿还到期债务；二是进一步完善符合条件的项目资料，主动对接区市财政部门，在政策允许范围内，申请退出债务系统，持续减少存量债务；三是加强政府投资项目库管理，规范编制政府投资年度计划，做好与预算的衔接，明确政府投资项目资金来源，凡是自治区、银川市、本级资金来源不落实、不闭合的，原则上不予审批，从源头上加强风险管控，杜绝“边清边欠”，遏制隐性债务增长。